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开源

股票代码：3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芜湖市镜湖区观澜路1号滨江商务楼17层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2号院1号楼中国长城资产大厦B座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年7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股份持有人、股份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新开源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新开源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信息披义务人声明	11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上市公司、新开源	指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股份减持，导致其在公司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行为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名称	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芜湖长城国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2MA2NXA4Q7M
注册地	芜湖市镜湖区观澜路1号滨江商务楼17层17284
合伙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15日
经营范围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代理其他投资企业或个人的投资、投资咨询及投资管理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的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7年8月15日至2027年8月14日

2、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长谦”）持有新开源 17,261,491 股股份。

3、芜湖长谦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芜湖长谦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业务需要而减持其所持有的新开源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芜湖长谦持有新开源 17,261,49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现总股本（345,228,983）的 5.00%。

二、信息披露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69），股东芜湖长谦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7,864,791 股，占上市公司当时总股本（343,618,983）比例 5.20%；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或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的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 10,308,569 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3.00%）。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芜湖长谦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会继续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明确的在未来 12 个月增持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2019年5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48号)文件核准,公司发行了105,132,958股,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6月20日上市。本次发行股份前,芜湖长谦持有新开源股份0股,本次发行股份后,芜湖长谦持有新开源股份24,737,167股,占发行时总股本的7.66%(发行时总股本为323,068,983股)。

公司于2021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或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583,900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2.66%)。本次减持计划届满之日,芜湖减持3,436,190股。

公司于2021年9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或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0%,不超过5,147,710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1.50%)。本次减持计划届满之日,芜湖减持3,436,186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芜湖长谦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7,864,79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5.20%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69)。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308,569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3.00%)

截至本公告签署日,芜湖长谦持有新开源股份17,261,491股,占现总股本

的 5.00%（现总股本为 345,228,983 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份(股)
芜湖长谦	集中竞价	2022年2月15日 至 2022年7月25日	17.64	603,300
合计		-	17.64	603,300

2、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现总股本 比例(%)
芜湖长谦	17,864,791	5.20	17,261,491	5.00
合计	17,864,791	5.20	17,261,491	5.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芜湖长谦持有新开源 17,261,49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现总股本比例 5.00%，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第四节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芜湖长谦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前 6 个月内无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_____

签署日期：2022年7月26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声明；
- (三)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上述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秘办。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
股票简称	新开源	股票代码	3001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无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17,864,791</u> 持股比例： <u>5.2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7,261,491</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5.0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此页无正文，为《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芜湖长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2022年7月26日